

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6年7月至12月，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王建发生关联交易，为支持公司发展，解决流动资金需求，王建以自有资金为公司提供流动资金，不计息。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尚欠王建款项已清偿。

本合同议案的审议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请详见2017年1月25日披露的《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7-003），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关联交易属偶发性关联交易，但公司未及时进行披露，现予以补发披露，请详见《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04）。

公司对关联交易补充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和准确。

特此公告。

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5日